

## 第二章

### 香港人口的特徵和趋势

#### 人口状况

#### 人口推算

2.1 一九五零至二零零一年间，香港人口增加了两倍，由 220 万增加至 670 万。然而，数十年来，人口增长率在逐步下降(见表 2.1)。

表 2.1：香港人口每年平均增长率

<u>年份</u>	<u>每年平均增长率(%)</u>
1951-1956	5.3
1956-1961	3.9
1961-1966	2.8
1966-1971	2.2
1971-1976	2.2
1976-1981	2.8
1981-1986	1.3
1986-1991	0.8
1991-1996	1.9 <sup>2</sup>
1996-2001	0.9

资料来源：政府统计处人口统计组

---

<sup>2</sup> 数字根据一九九六年年中估计人口 631 万，以广义时点方法计算。

2.2 香港二零零一年的人口是 672 万。根据政府统计处最新公布的人口推算数字,<sup>3</sup> 香港人口到二零三一年会增加至 872 万：

表 2.2： 人口推算

<u>年中</u>	<u>总人口</u>	<u>与先前十年比较的 每年平均增长率(%)</u>
2001	6 724 900	1.6
2011	7 527 700	1.1
2021	8 228 300	0.9
2031	8 721 500	0.6

资料来源：政府统计处《香港人口推算 2002-2031》

统计资料显示，过去五十年，香港人口从高增长期进入低增长期，预料未来数十年，增长率会持续处于低水平。

2.3 根据规划署提供的资料，在撇除某些限制因素后，本港现有发展区可实际容纳 823 万人口，如下表所示。

---

<sup>3</sup> 推算数字以假设的生育率、死亡率和人口迁移趋势，以及现行政策为计算基础。如果这些假设和政策有变，推算数字须作调整。

表 2.3 现有发展区可容纳人口

	<u>2001 年人口水平(百万)</u>	<u>可容纳人口(百万)</u>
(a) 都会区	4.1	4.59
(b) 现有新市镇	2.26	3.24
(c) 其他	0.36	0.40
总计	6.72	8.23

资料来源：规划署 2003 年 1 月《香港可容纳人口》(Population Capacity of Hong Kong)。

2.4 若加上具潜力的发展区，同样在撇除某些限制因素后，可容纳人口能增加至 879 万。

表 2.4： 预计可容纳人口的增长

	<u>可容纳人口(百万)</u>
(a) 现有发展区	8.23
(b) 具潜力的发展区	0.56
总计：	8.79

资料来源：规划署 2003 年 1 月《香港可容纳人口》(Population Capacity of Hong Kong)。

2.5 对比表 2.2 的人口推算数字与表 2.4 的预计可容纳人口数字，可见现有发展区人口要到二零二一年才会达到可容纳的 823 万上限。现有发展区加上具潜力的发展区，可容纳人口为 879 万，足以容纳二零三一年的 872 万推算人口。

2.6 必须强调的是，第 2.3 及 2.4 段提出的可容纳人口数字是十分概括的估计，且受到以下因素限制：

- ◆ 计算有多项假设，例如土地发展潜力、居住单位面积和单位的平均居住人数。大部分变数都受市场力量影响。
- ◆ 数字并未计算主要的限制因素，例如交通和环境问题。这些限制因素会在房屋及规划地政局统筹的“香港 2030 研究”中探讨。
- ◆ 要达到预计的人口容纳量，并克服各种限制，须作庞大投资。

## 生育及死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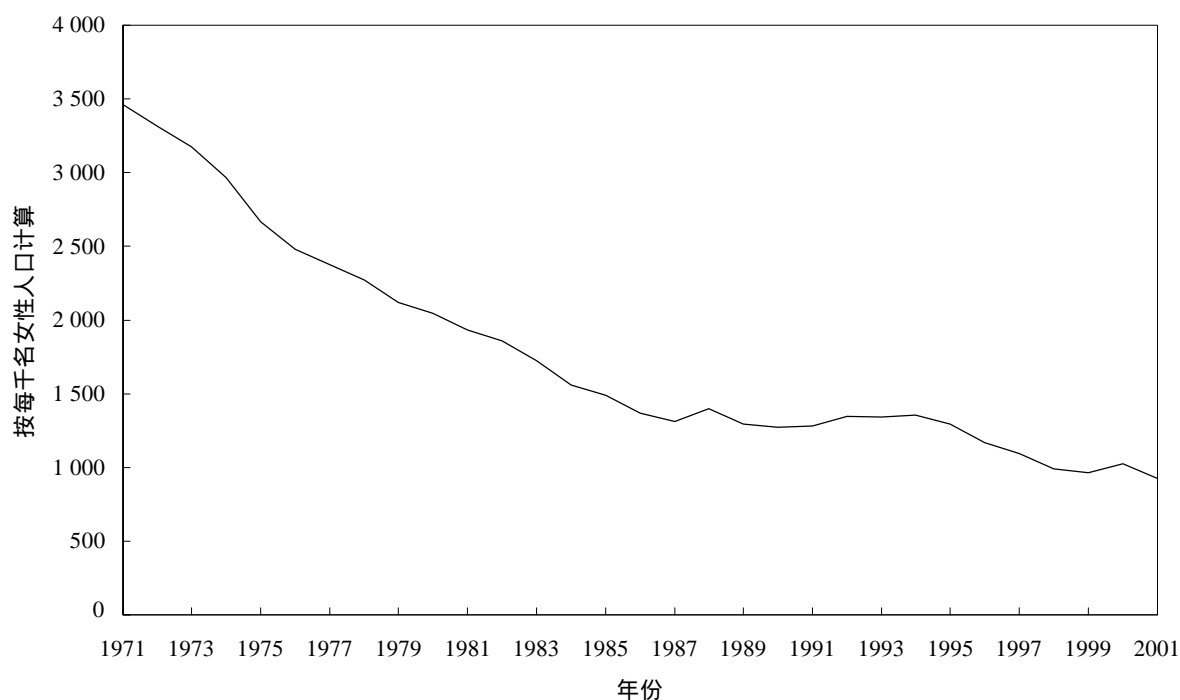
2.7 香港的总和生育率<sup>4</sup> 过去三十年间急速下降（见图 2.1），在二零零一年下降到极低水平，每千名妇女一生

---

<sup>4</sup> 总和生育率是指在某一年间，每一千名妇女若她们经历了如该年的各年龄组别的生育率，其一生中活产子女的平均数目。在计算香港的总和生育率时，所有在该年出生的婴儿均计算在内，包括现时不是但稍后将会成为居港人口一分子的妇女（她们大部分是香港永久性居民的妻子）在港所生的婴儿。由于有这种特殊情况，自可在数据处理方面有不同方式以计算总和生育率。

中只生育 927 名子女，远低于每千名妇女一生中生育 2 100 名子女的更替水平。<sup>5</sup>

图 2.1 香港的总和生育率(1971-2001 年)



资料来源 政府统计处人口统计组

2.8 有学术研究<sup>6</sup> 结果显示，生育率下降由多种可察见的社会经济现象造成，包括妇女教育水平提高、迟婚、

<sup>5</sup> 为使人口得以更替，每名妇女平均须生育足够数目的子女。计及出生人口性别数目差距、婴儿/儿童夭亡率，以及未届生育年龄妇女的死亡率等因素，每千名妇女一生中生育 2 100 名子女的总和生育率被视为符合更替水平。为方便比较，二零零零年总和生育率低于更替水平的亚洲国家计有 日本(1 400)、南韩(1 500)、新加坡(1 500)、泰国(1 700)、中国(1 800)。不少欧洲国家也出现类似情况，例如西班牙(1 100)、意大利(1 200)、德国(1 300)、瑞典(1 400)、瑞士(1 400)、比利时(1 500)、芬兰(1 600)、丹麦(1 700)、英国(1 700)、法国(1 800)。(资料来源 世界卫生组织及联合国人口司)

<sup>6</sup> Paul S.F. Yip, Joseph Lee 及 Tai Hing Lam 合着《生育的障碍》(*Barriers to Fertility*)；以及澳洲人口研究中心(the Australian Centre for Population Research) Peter McDonald 着《从全球角度看公共政策“工具箱”对生育率的影响》(*The “toolbox” of public policies to impact on fertility - a global view*)

不婚人士比例上升、以及越来越多妇女加入劳动人口。其他根深蒂固的因素也造成影响。例如，虽然经济增长使社会日趋富裕，养育子女的经济能力得到提高，但现代都市生活紧张，工作压力沉重，往往令父母无法付出较多时间和精力抚养子女。居住环境和其他方面的实际困难也是原因。这些因素，都引致育龄已婚妇女比例不断下降，已婚妇女生育率也不断下降。

2.9 同时，香港向内地“输出”婚姻和生育。香港和内地的社会及经济联系日益密切，不少香港男士往内地结婚，香港人在内地生儿育女的情况因而有所增加。香港的生育率不把这类在内地出生的人口计算在内，是本港生育率下降、本地人口增长放缓的因素之一。

2.10 没有全面或准确的统计数字，可以反映这类跨境婚姻(或生育)的普遍性。我们只可根据向入境事务处申请无结婚纪录证明书的数字作出推断，但这只能反映局部情况。一九九五、一九九六、一九九七、一九九八、一九九九、二零零零及二零零一年成功申请无结婚纪录证明书，以便往内地结婚的人数分别是 21 655、23 901、27 864、17 729、15 870、15 028 和 14 847 人，近期数字有下降趋势。申请人当中，约 90% 是男性。统计数字亦显示，近十五年来，香港男性和女性的结婚率均有所下降。女性下降三分之一；男性下降 25%。

2.11 此外，以每千名人口计算，标准化死亡率<sup>7</sup>也由一九八一年的 7.6 下降至二零零一年的 4.9。多年来，香港居民出生时的预期寿命大大延长，是全球已发展经济体系中数一数二的。这主要是因为本港公众健康水平良好和反吸烟运动推行有效所致。过去三十年，香港男性和女性的出生时平均预期寿命，分别由 68 及 75 岁提高至 78 及 85 岁，到了二零三一年，平均预期寿命会提高至 82 及 88 岁。

2.12 根据生育率偏低和预期寿命延长的人口趋势估计，到了二零三一年，本港人口会有四分之一超过 65 岁。这个升幅尤以“长者中的长者”最为明显，估计 85 岁或以上人口会上升两倍，即由目前的 67 200 人增至二零三一年的 209 000 人。表 2.5 及图 2.2 显示本港人口的老化趋势，附件 II 则显示特定年份的人口金字塔。

---

<sup>7</sup> 粗死亡率是指某一年死亡人数占该年年中人口的比率。人口年龄和性别结构的差异，会引致粗死亡率有所不同。为消除死亡率因受人口年龄和性别结构的差异所造成的影响，可使用一个标准人口的年龄和性别结构作为共同基础。基本上，不同人口的标准化死亡率是把标准人口的年龄和性别结构应用在这些人口相对的年龄和性别的死亡率上。现时采用的标准人口为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时刻的人口。

表 2.5：按主要年龄组别划分的香港人口数字及百分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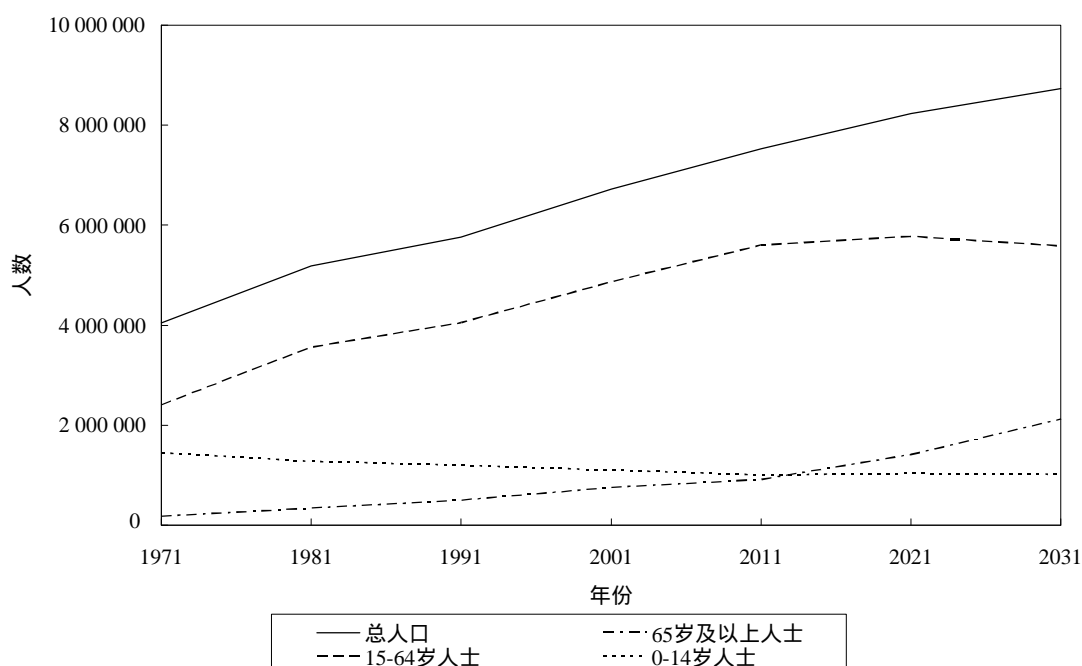
<u>年中</u>	<u>0-14 岁</u>		<u>15-64 岁</u>		<u>65 岁及以上</u>	
	<u>人数</u>	<u>(%)</u>	<u>人数</u>	<u>(%)</u>	<u>人数</u>	<u>(%)</u>
1971	1 452 100	(35.9)	2 410 900	(59.6)	182 300	(4.5)
1981	1 277 300	(24.6)	3 561 800	(68.7)	344 300	(6.6)
1991	1 198 700	(20.8)	4 050 900	(70.4)	502 400	(8.7)
2001	1 104 100	(16.4)	4 867 200	(72.4)	753 600	(11.2)
2011	1 006 900	(13.4)	5 601 100	(74.4)	919 600	(12.2)
2021	1 036 600	(12.6)	5 777 300	(70.2)	1 414 400	(17.2)
2031	1 017 900	(11.7)	5 583 600	(64.0)	2 120 000	(24.3)

注：括号内的数字是在总人口中所占百分率。

资料来源：政府统计处 2002 年《香港统计年刊》、  
2002 年 11 月《香港统计月刊》，以及  
《香港人口推算 2002-2031》



图 2.2： 香港人口转变情况



资料来源：政府统计处 2002 年《香港统计年刊》、  
2002 年 11 月《香港统计月刊》，以及  
《香港人口推算 2002-2031》

## 劳动人口推算

2.13 根据最新的推算数字，尽管香港的人口到二零三一年会比二零零一年的 672 万增加 30%，达到 872 万，但劳动人口的相对增长速度会慢得多，只会增加 8%，从 343 万增加到 370 万，如表 2.6、图 2.3 及图 2.4 所示。这是因为高龄人士占总人口的比例预期会上升，而处于主要就业年龄（即 25 至 59 岁）的人口则会下降。15 至 19 岁和 20 至 24 岁这两个年龄组别将来会有较大比例的人士接受专上教育，导致这些年龄组别的劳动力的比例下降。因此，二零三一年的人口中，会有 500 万或 58% 属于非从事经济活动的人口，而二零零一年的数字是 330 万或 49%。据一贯的抚养概念，三十年后，将有更大比例的非从事经济活动人口须倚赖从事经济活动人口供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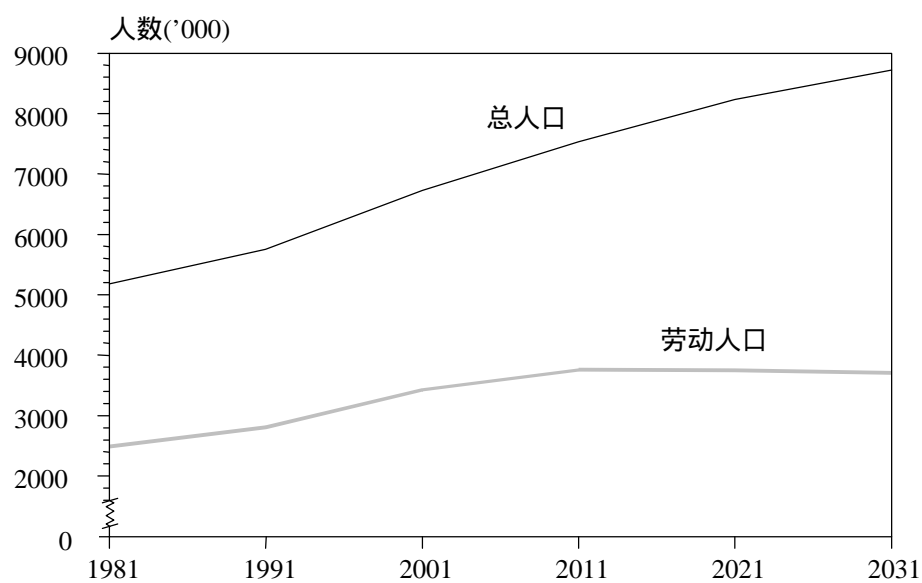
**表 2.6： 劳动人口推算**

<u>年中</u>	<u>劳动人口</u>	<u>前十年平均每年 增长率(%)</u>
2001	3 427 100	2.0
2011	3 757 200	0.9
2021	3 750 600	*
2031	3 702 200	-0.1

注：(\*) 增减少于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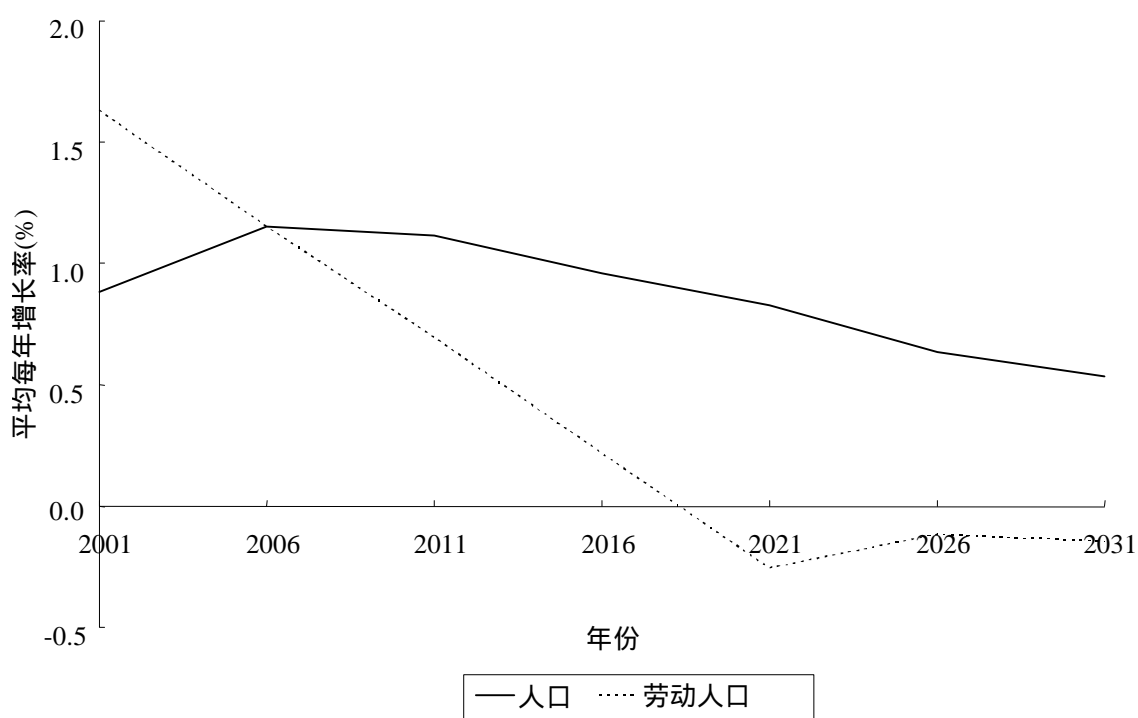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政府统计处

**图 2.3 总人口及劳动人口**



资料来源 政府统计处

图 2.4 总人口及劳动人口增长概况



资料来源 政府统计处

## 现时人口的素质

2.14 教育水平是衡量人口素质的重要指标。本港人口的教育水平多年来持续提高。人口普查结果显示，在二零零一年，本港 15 岁及以上的人口当中，约 52% 至少有高中教育程度，约 13% 有专上教育程度，远高于一九七一年 20% 及 3% 的相应比例 (详见表 2.7)。

**表 2.7 按教育水平(最高就读程度)  
划分的 15 岁及以上人口**

教育水平	人数(%)			
	1971 年	1981 年	1991 年	2001 年
从未接受教育 / 幼稚园	574 793 (22.7)	604 623 (16.1)	557 297 (12.8)	469 939 (8.4)
小学	1 114 464 (44.1)	1 283 393 (34.2)	1 100 599 (25.2)	1 148 273 (20.5)
初中	338 104 (13.4)	679 531 (18.1)	837 730 (19.1)	1 060 489 (18.9)
高中 <sup>^</sup>	389 705 (15.4)	796 403 (21.2)	1 169 271 (26.7)	1 473 681 (26.3)
预科*	} 46 045 (1.8)	135 556 (3.6)	214 577 (4.9)	528 090 (9.4)
专上教育 -非学位课程		123 753 (3.3)	234 912 (5.4)	209 878 (3.7)
-学位课程		65 615 (2.6)	125 794 (3.4)	255 979 (5.9)
总计	2 528 726 (100)	3 749 053 (100)	4 370 365 (100)	5 598 972 (100)

注： 括号内的数字是在总人口中所占百分率。

<sup>^</sup> “工艺程度”课程的修读人士包括在内。

\* “专业教育学院 / 前理工学院证书 / 文凭课程”的修读人士包括在内。

资料来源：政府统计处香港 1971、1981、1991 及 2001 年人口普查

2.15 为配合知识型经济的需要，行政长官在二零零零年《施政报告》中宣布，政府的目标是在十年内，由目前 30% 的高中毕业生可以接受高等教育的比率，增加到 60%。这有助提高未来人口的素质。

2.16 人口素质亦可从工作人口的技术水平反映出来。人口普查结果显示，担任行政人员、经理、专业人员及

辅助专业人员的技术人员在整体工作人口所占的比例，由一九九一年的 23% 上升至二零零一年的 32%，升幅明显(详见表 2.8)。根据《二零零五年的人力资源推算》的结果，未来几年社会对教育程度与技术水平较高工作人士的需求依然殷切。

表 2.8 按职业类别划分的 15 岁及以上工作人口

<u>职业类别</u>	<u>1991 年</u>		<u>1996 年</u>		<u>2001 年</u>	
	<u>人数</u>	<u>%</u>	<u>人数</u>	<u>%</u>	<u>人数</u>	<u>%</u>
经理及行政人员	249 247	9.2	369 323	12.1	349 637	10.7
专业人员	99 331	3.7	151 591	5.0	179 825	5.5
辅助专业人员	279 909	10.3	369 132	12.1	498 671	15.3
文员	431 651	15.9	512 719	16.8	529 992	16.3
服务工作及 商店销售人员	359 319	13.2	419 721	13.8	488 961	15.0
工艺及有关人员	397 992	14.7	373 143	12.3	321 000	9.9
机台和机器操作员 及装配员	365 836	13.5	259 909	8.5	238 666	7.3
非技术人员及其他	531 828	19.6	588 160	19.3	645 954	19.9
总计	2 715 103	100.0	3 043 698	100.0	3 252 706	100.0

资料来源 政府统计处香港 1991 及 2001 年人口普查及  
香港 1996 年中期人口统计

## 人口移动

### 人口移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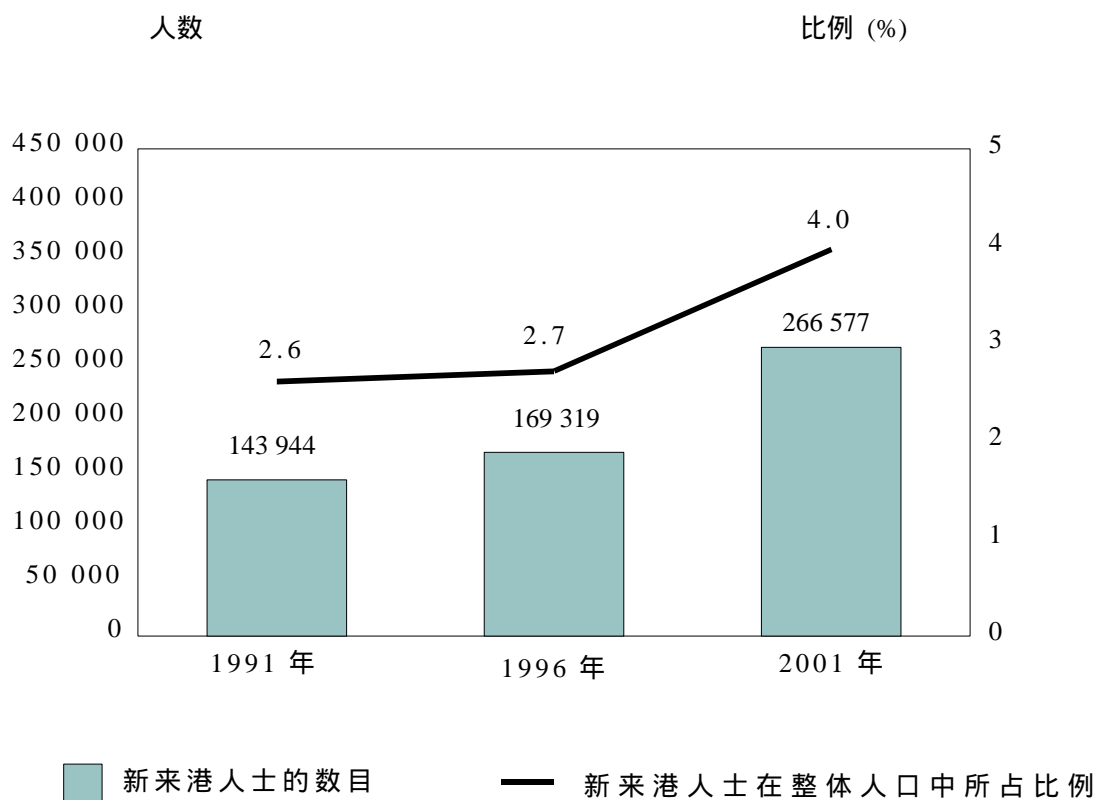
#### 从内地来港定居人士 —— 单程证计划

2.17 单程证计划一向是影响香港人口增长及结构的最主要出入境政策。由一九九七至二零零一年，根据这计划从内地新来港定居的人士，约相当于香港人口增幅的93%。<sup>8</sup> 实施单程证计划的主要目的，是方便港人在内地的直系亲属（即配偶及子女）可以来港与家人团聚。单程证持有人可分为两大类，即香港永久性居民的持居留权证明书（居权证）子女，以及香港永久性居民的配偶和其他家属。持居权证子女属永久性居民，拥有香港居留权；至于香港永久性居民的配偶和其他家属持单程证来港则属非永久性居民，须在香港通常居住连续不少于七年，才能成为永久性居民。这项计划由内地有关机构负责，他们根据内地法律及全国人大常委会于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六日作出解释的《基本法》第二十二（四）条，规管内地居民进入香港定居。在一九八三至二零零一年间，共有 724 259 人根据单程证计划来港，占二零零一年 672 万人口的 10.8%。现行政策容许每年约 55 000 名内地居民按这一计划来港定居，每日配额为 150 个。这配额由一九八二年原来的 75 个，增至一九九三年的 105 个，一九九五年进一步增至 150 个，并沿用至今。新来港人士在香港整体人口中所占比例，由一九九一年的 2.6% 逐步上升至二零零一年的 4%（见图 2.5）。

---

<sup>8</sup> 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的人口增长为 292 400，包括自然增长（101 900）和居民的净移动量（190 500）。出生人数为 266 000，相对人口增长的 292 400，比率是 91%。单程证持有人的移入数字是 272 100，相应比率为 93%。

**图 2.5： 1991、1996 及 2001 年新来港人士的数目  
及其在整体人口中所占比例**



资料来源：政府统计处香港 1991 及 2001 年人口普查  
香港 1996 年中期人口统计

2.18 根据内地当局提供的数据，二零零二年八月，单程证申请总数约为 168 000 宗。目前，居于广东省的配偶须轮候七至八年，才能获发单程证，居于其他省份者大概须轮候五年。至于持居权证子女，广东省公安厅的资料显示，已有二零零零及零一年出生的持居权证子女获发单程证来港定居。

2.19 由于每年都有香港永久性居民与内地人士通婚及生下符合居权资格的子女，在可见的未来，单程证计划仍会是香港人口增长的一个主要因素。单程证持有人的社会经济概况，尤其是他们的年龄及教育水平，将会对本港人口的素质产生深远影响。

2.20 我们未能取得单程证申请人的详细资料。入境事务处备有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凭单程证来港的内地人士抵步时所申报的资料，中央政策组就这些资料进行了分析。分析结果有助我们了解日后单程证申请人的概况。

2.21 有关结果撮述如下：——

- ◆ 在新来港人士当中，属就业年龄（20至59岁）的较19岁及以下的为多。在一九九六年，新来港人士中有48%为19岁或以下人士，但这比例在二零零一年下降至36%；
- ◆ 就香港永久性居民所生持居权证子女而言，性别比率尚算平均。在非持有居权证人士类别当中，女性远较男性为多，大部分为香港居民的妻子。在二零零一年，持单程证来港人士中，有65%为女性；以及



- ◆ 20岁及以上人士中，一九九六年约有36%只接受过小学或以下程度教育，但这比例在二零零一年已上升至49%，而二零零一年香港整体人口中具相等教育程度者有31%。这年龄组别的大部分人士在来港前并无工作（一九九六年的比例为72%，二零零一年则为57%），可能因为他们大部分为家庭主妇。

2.22 我们根据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的数据，深入剖析过去七年新来港人士的特点，归纳出以下几点：

- ◆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前七年间，共有365 999名单程证持有人来港，当中只有266 577名在人口普查期间仍在香港居住。约27%的人已离开香港，主要是30至39岁的妇女和15岁以下的儿童。这些人士可能是香港居民的配偶和子女。部分人在入境后基于种种原因可能选择返回内地，其他或移居海外。
- ◆ 留港人士中，约35%为15岁以下儿童，62%为15至64岁人士，余下3%则为65岁及以上人士；
- ◆ 在15岁及以上人士中，只有约30%具高中或以上教育程度，较整体人口中有52% 15岁及以上人士具高中或以上教育程度为低（见表2.9）；以及
- ◆ 劳动人口参与率为44.2%，而整体人口在这方面的参与率为61.4%。30.7%属服务工作及商店销售人员，34.9%为非技术人员。每月所

有就业收入中位数为 6,000 元，远低于整体工作人口的 10,000 元中位数。

表 2.9 按教育水平(最高就读程度)划分的  
15 岁及以上新来港人士及整体人口

<u>教育水平</u> (最高就读程度)	<u>15 岁及以上的 新来港人士</u>		<u>15 岁及以上 整体人口</u>	
	<u>人数</u>	<u>%</u>	<u>人数</u>	<u>%</u>
从未接受教育 / 幼稚园	11 580	6.7	469 939	8.4
小学	43 884	25.3	1 148 273	20.5
初中	66 431	38.4	1 060 489	18.9
高中 / 预科	41 438	23.9	2 001 771	35.8
专上教育	9 879	5.7	918 500	16.4
总计	173 212	100.0	5 598 972	100.0

资料来源：政府统计处香港 2001 年人口普查

2.23 从以上分析大致得出的结论是，近期新来港人士大部分为教育水平较低及工作经验较少的成年人。不过，他们为本港劳动人口资源提供稳定的供应，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一年间，他们占每年劳动人口增幅约 30%。<sup>9</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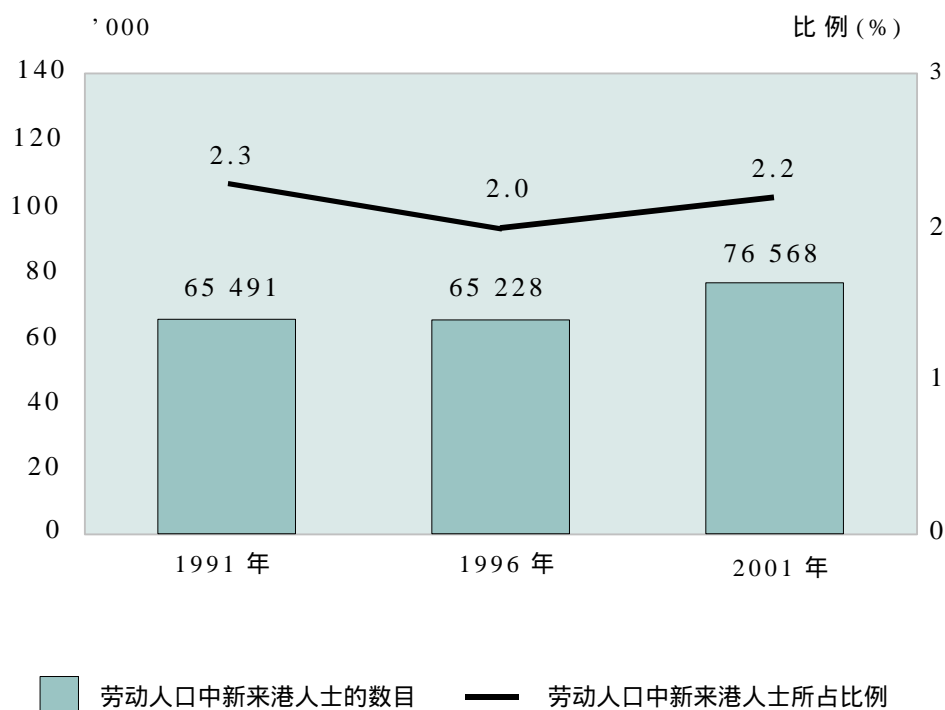
2.24 以上数据显示，新来港人士由于教育水平较低及工作经验较少，他们初来港时在本港劳工市场中处于不利位置，因此，新来港人士的失业率较一般市民为高。

---

<sup>9</sup> 要估计加入劳动人口的新来港人士的数目，方法是把 2001 年人口普查按性别划分的劳动人口参与率，乘以每年来港定居的 15 岁及以上新来港人士的数目。

2.25 详细研究(见表 2.10)显示,居港时间较长人士的失业率与整体人口的失业率相当接近(即新来港人士居港时间越长,失业率越低)。这表示,虽然新来港人士因为教育和技术水平普遍较低,适应较慢,但经过一段时间后,越来越多人成功地融入劳动人口之中。从较宏观的角度来看,由于新来港人士在整体劳动人口中仅占极小比例(在二零零二年第三季约为 2.1%),在计算整体失业率时是否把失业的新来港人士包括在内,分别不大。

图 2.6 劳动人口中新来港人士的数目及所占比例



资料来源 政府统计处香港 1991 及 2001 年人口普查  
香港 1996 年中期人口统计

表 2.10 按新来港人士居港年期划分的失业率

<u>居港年期</u>	<u>新来港人士失业率* (%)</u>
<1	13.3
1 - <2	12.2
2 - <3	10.8
3 - <5	8.2
5 - <7	9.2
总计	10.1

注：表内数字根据统计调查样本内少数的观察所得，可能会有颇大的抽样误差。

\* 表内数字为 2001 年第 4 季、2002 年第 2 季及第 3 季的平均数。2002 年第 1 季没有数字。同期整体人口的失业率(未经季节性调整)为 7.1%。

资料来源 政府统计处 2001 年第 4 季、2002 年第 2 季及第 3 季综合住户统计调查

2.26 新来港人士往往不大挑剔，较愿接受工资较低的工作。因此，不同教育水平的新来港人士每月所有就业收入中位数均较整体劳动人口的所有就业收入为低，教育水平较高新来港人士的情况尤为明显(见表 2.11)。此外，鉴于新来港人士的教育及技术水平均较低，且在本港的工作经验有限，他们多在劳工市场较低层就业。

表 2.11： 2001 年在职新来港人士及整体工作人口  
按教育水平(最高就读程度)及性别划分的每月  
所有就业收入中位数

教育水平 (最高就读程度)	每月收入中位数(元)					
	在职新来港人士			整体工作人口		
	男性	女性	男女合计	男性	女性	男女合计
从未接受教育 / 幼稚园	8,000	4,600	4,700	8,000	4,500	5,500
小学	7,000	5,000	5,300	9,500	5,500	7,500
初中	7,500	5,700	6,000	10,000	6,499	9,000
高中 / 预科	8,000	6,500	7,000	12,000	9,500	10,500
专上教育	12,000	9,500	10,000	25,000	17,000	20,000
总计	8,000	5,700	6,000	12,000	8,645	10,000

资料来源：政府统计处香港 2001 年人口普查

2.27 就新来港人士的学业表现而言，根据人口普查所得数据进行的一项学术研究<sup>10</sup>显示，在 19 至 20 岁这个年龄组别中，本地出生儿童一般比新来港儿童有较大机会进升大学，但与九岁前来港的内地儿童比较，两者在入读大学方面没有明显差别；与九岁后来港的较“年长”内地儿童比较，两者分别才较为显着。由此可见，单程证申请人越年幼获批来港，越能适应香港的教育制度。

---

<sup>10</sup> 参阅香港科技大学及匹兹堡大学学者 David Post 所发表的论文《根据 1981 至 2001 年人口普查结果作出的香港社会选才接受高等教育趋向初步研究》(*Trends in Social Selectivity in Access to Hong Kong's Higher Education, Preliminary Results from the 1981 - 2001 Census*)。

## 技术移民

2.28 香港特区欢迎本港以外地区的优秀人才及专业人士来港工作及定居。这些技术移民及其家属均为非永久性居民，但他们在香港通常居住连续不少于七年，便可成为永久性居民。本港设有多项引进内地及海外人士计划。对于引进外地专才，现时并无任何限额或行业限制。申请获批准者，可携同家属来港。由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间，每年平均约有 16 700 名外地专才来港工作。引进内地人士的计划，则有较多限制。输入内地优秀人才计划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实施以来，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只有 256 宗申请获批准。输入内地专业人才计划的限制就更多。这计划只限于资讯科技及金融服务业，申请获批准者，不得携同配偶及子女来港。该计划自二零零一年六月实施以来，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只有 268 宗申请获批准。

## 暂居人口<sup>11</sup>：外籍家庭佣工及根据补充劳工计划输入的外地劳工

2.29 香港有为数不少的低技术外地劳工。他们不论留港多久都不会享有居留权。他们大多受雇为家庭佣工，其余的则主要根据补充劳工计划输入，人数不多，现约有 1 200 人。二零零二年十二月，香港共有 237 104 名外籍家庭佣工(外佣)。早年经济发展迅速，吸引较多本地妇女加入劳动人口，政府因而输入外佣以应付需求，此举当时亦顾及本地家庭佣工短缺问题。外佣占总劳工供应的比例，由一九八二年的 1% 跃升至二零零一年的

---

<sup>11</sup> 「暂居人口」在这报告中的定义为不论留港多久都没有居港权资格的外来工人。

7%。过去数年，经济逆转，但没有明确迹象显示外佣的输入受到影响，如表 2.12 所示：

表 2.12：输入的外籍家庭佣工总数

<u>年底</u>	<u>总计</u>
1982	21 517
1987	36 831
1992	101 182
1997	170 971
2002	237 104

资料来源：入境事务处签证管制(行政)组

2.30 聘请外佣料理家务，有助改善本港家庭的生活素质，可让小童、长者和残疾人士与家人同住。有证据显示，聘请外佣的安排提高了双薪家庭的百分率，可让更多女性投身全职工作。根据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一个聘有外佣的典型家庭，通常由一对已婚在职夫妇及一两名子女组成。二零零一年，聘有外佣的家庭当中，61%包括两名从事经济活动的成员(不包括外佣)，至于没有聘用外佣的家庭，这一比例仅为 32%。

2.31 根据教育统筹局二零零零年十月进行的调查，外佣大多需要照顾幼童及长者。二零零一年的人口普查显示，有 160 527 个住户雇用外佣，当中有 113 673 名在职女性，她们家中是有小童(14 岁及以下)及 / 或长者(60 岁及以上)。本港家庭聘用外佣的主要原因包括：外佣的工资一般较本地家庭佣工为低、外佣通宵留宿比较适合有幼童或长者的家庭，以及他们受雇佣合约约束。需要本地家庭佣工服务的家庭，一般会采用非全职聘用方式。在二零零零及零一年，分别有 5 619 及 6 839 名求职者到劳工处登记，表示有意担任本地家庭佣工。然

而，大约 40% 的登记求职者并无表示有意全职工作。我们相信，在有意担任全职本地家庭佣工的求职者当中，愿意留宿的仅占少数。留宿全职本地家庭佣工为数甚少，明显不足以应付对留宿全职家庭佣工的需求。因此，以供求来说，外佣和本地家庭佣工属于两个迥然不同的市场。本地家庭佣工较愿意接受非全职工作，而需要全职家庭佣工的家庭则多倾向聘用外佣。

## 人口移出

### 移居外地

2.32 移居外地，是导致人口总数下降的一项重要因素。然而，过去十年从香港移居外地的人数大幅下降，如图 2.7 所示。

图 2.7 香港移居外地人数 (1981—2002 年)



资料来源 香港资料摘要 移居外地人数 2002 年 10 月



香港每年移居外地的人数，由一九九二年的 66 200 名下降至二零零二年的仅 10 500 名。然而，这些数据未必可靠，要慎重处理，因为数据是以本地领事馆的签证申请及已签发的本地文件（例如无犯罪记录证明书）为计算基础。一九八七至一九九六年间，移居海外的香港居民数目庞大，约共有 503 800 名。其后，大量人口回流，实际回流人数虽然并不清楚，但肯定相当可观。这表示，大批香港居民已在其他地方取得外国护照或永久居民身分，可随时再次移居外地。根据入境事务处的资料，拥有外国国籍的香港永久性居民约有 290 000 人。拥有外国居留资格人士的数目可能远多于入境事务处的记录，因为很多持外国护照的华人不愿意透露或表明他们拥有外国护照。

2.33 近年，移居外地的压力或需求已减弱。有关香港回归祖国带来的不明朗因素亦成过去。起码到目前为止，近期的经济逆境，似乎没有刺激起港人移居外地的意欲。唯一可能再刺激移民意欲的因素，是持续高企的本地失业率。然而，近期的高失业率看来没有令移居外地的人数增加。现时拥有外国居留权的永久性居民究竟会否离开香港，实在难以确定，因为无论本港的移民出境统计或有关国家的移民入境统计，都没有这个类别的数字。

2.34 移居外地的香港特区居民中，有相当大比例接受过良好教育或专业训练，这个特点多年来没有改变。近期外流的居民，人数或许有所减少，但主要仍是专业人员、辅助专业人员、行政及管理人员，情况与九十年代移民高峯期时没有两样。

## 香港居民迁往内地

2.35 最近较为显著的外移情况，是渐多香港居民迁往内地，特别是往珠江三角洲居住、工作或过退休生活。规划署最近与广东当局合作进行了一项关于港人移居珠江三角洲的研究，预计二零零三年年中可以完成，这当可提供进一步的资料。

2.36 从现有数据看来，没有迹象显示港人退休后往内地生活已成为明显趋势，<sup>12</sup> 尽管日后情况或会有变。中央政策组估计，由一九九六年年中至一九九八年年中，约有 15 000 名 50 岁或以上港人前往内地或澳门后，至二零零一年年中仍未返港。他们或正在当地过着退休生活。

2.37 二零零一年离港前往内地的居民总人次为 5 200 万，较五年前的 2 900 万及二零零零年的 5 000 万为多。规划署就港人前往内地旅游所进行的调查显示，在二零零一年调查期内，平均每日约有 333 000 人次往返内地（包括抵港及离港者），较一九九九年调查结果高出大约 17%。港人前往内地的目的仍以消闲为主，因业务及公干前往内地的人士约占 35%。通常居住在内地的香港人南下返港，三分之二是因为业务及公干。

2.38 港人迁往内地，将会引致我们的税收减少，因为香港的税收是以本土收入为根据。然而，即使在外地长期居住而其香港永久居民身分根据法律不受影响者，将来随时可以回港定居，并仍有资格享用公共福利及服务。这对政府大幅资助的公共服务造成额外负担。

---

<sup>12</sup> 举例来说，自长者定居广东省续领综援计划在大约五年前推出以来，参加的人数不多，现时只有 2 800 名长者根据这项计划领取综援，只占所有综援长者个案的 2%。